教研所碩士論文口試及離校辦理程序 2022.08.12

提出口試準備：

欲提出【學位論文口試】者，敬請於論文口試日期至少 20 日前完成申請手續（例如：口試日期為 7 月 20 日者，最晚應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申請）。

每學期都會有最後申請期限及最後口試日期。學位論文考試相關時程請參考校網行事曆。

申請程序如下：

1.至【教務資訊系統】>學生資訊系統>畢業離校區>完成中英文【碩士論文題目登錄】維護，登錄論文題目及相關資訊。

2.填寫①論文考試申請書(中英文版)（請用電腦打字完成，申請人處親簽），填妥中、英文題目及考試日期、時間、地點、考試委員資料等內容，經指導教授簽名後繳交至所辦（送件前請再次確認資料是否填齊無誤，以免遭註冊組退件延誤申請時程），後續所辦將代為繳送註冊組完成申請手續。

3.製作②教師擔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明細表及聘函（請電腦打字，雙面列印，聘函之日期應為口試當天日期，每位委員一張，明細表處每位委員名字皆需填列）

請至註冊組網站下載以下表格：

□①論文考試申請書(中英文版)　　(自己及指導教授簽名、所長核章)

□②教師擔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明細表及聘函　(3 位口試委員各 1 份，正式聘書需電腦打字)

以上申請書填寫之資料務必與教務系統網站登錄內容相符(註冊組將檢視上述兩者內容相符後始受理申請)。

4.繳交【學術倫理教育修課證明】(請自行至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列印中文版證明 http://ethics.nctu.edu.tw/) 雙面列印即可。

5.繳交以第一作者刊登於國內外有外審制度之期刊或發表國內外學術研討會之證明文件。

以上資料送出後約 1 星期左右申請書影本、聘書送回所辦。通知申請人領取，並自行將論文、聘書寄送給口試委員，並調查校外委員當天開車入校之車牌號碼（不含機車）。

*請於口試前 7 天提供車號給所辦，以利協助申請車牌辨識，逾期者請自行負擔口試當日停車費用。

口試當天準備表格：

□①碩、博士論文考試口試評分單(中英文版)　(3 位口試委員不記名 1 份，正本所辦留存)

□②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中英文版)　(3 位口試委員含指導教授簽名)

□③口試審查記錄表—教研所專用 (口試結束後於離校時繳交至所辦留存)

□④博、碩士畢業口試論文審核頁 (3 位口試委員含指導教授簽名，正本學生留存，裝訂於論文中)

以上表格可至註冊組網頁及本所網頁下載。

辦理離校：(離校期限請參考校網行事曆公布的時程)

1.請自行至註冊組/表格下載/研究所學籍相關表件，參看「學位論文格式規範」。

2.請至本校圖書館查詢論文上傳相關規定。

3.完成後的論文請平裝紙本至少 5 本封面顏色【藍色】。

4.請確認以下資料都已備妥後，再來所辦辦理離校手續，缺一文件將不受理。

項目	說明
☐ 研究生學習檔案	表格請至本所網站下載，完成後請先傳送電子檔至 linyu@nchu.edu.tw
☐ 裝訂完成之論文 5 本	需蓋教研所章戳，其中 3 本給所辦、2 本交圖書館
☐ 碩、博士論文考試口試評分單(中英文版)	3 位口試委員不記名
☐ 口試審查記錄表：教研所專用	請先給指導教授審查
☐ 口試後修正對照表：教研所專用	指導教授簽名同意
☐ 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中英文版)	請確認 3 位口試委員含指導教授已經於口試當天完成簽名。 最後持口試結果通知書至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

離校 EZgo 系統專區

(1)研究生請填寫「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單」經指導教授、系所主管蓋章後，交給所屬系所辦公室，系所會在離校狀態上打「**ok**」。

(2)請登入教務系統的「學生成績／學期成績」頁面，確認本學期各科修課成績皆到齊 ，再點選「畢業離校／離校狀態查詢」，若「成績全部到齊」及離校狀態全部顯示**"ok"**者，請持「學生證」、「論文考試結果通知書」正本至註冊組領取畢業證書。若本人無法親自前來領取畢業證書者，則請填寫「委託書」委託親友代為領取。**(**學生證不會收回，註冊組只會在學生證上加蓋「離校」章後將歸還本人。**)**